

臺南市立青山國民小學
甄選「臺南市偏非學校教育資源中心」約用人員簡章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。
- (二) 教育部補助偏遠地區學校及非山非市學校教育經費作業要點。
- (三) 臺南市政府人室處 111 年 12 月 5 日府人力字第 1111529395 號函。

二、應徵職稱與錄取名額：

約用人員，正取 1 名，備取若干名。

三、工作待遇：

- (一) 每月薪資 33,769 元。
- (二) 享勞保、健保、年終獎金、勞工退休金。

四、應徵資格：

- (一) 具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學士學位畢業者，具行政相關經驗尤佳。
- (二) 具電腦文書處理、基本網頁操作能力。
- (三) 具服務熱忱及溝通協調能力、品德操守良好。
- (四) 對偏鄉教育有熱忱，且有意願至偏鄉服務者尤佳。
- (五) 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迴避任用、第 28 條不得任用之情事。凡未符合資格而報名者，如涉及刑責應自負之。如於報名時未及時發現或持偽造證明文件，於錄取聘任後始發現有此類情事者，應立即解約。工作地點：**臺南市立青山國民小學**。

五、工作內容：

- (一) 辦理本市偏非學校教育資源中心之相關行政業務，協助專案規劃、執行，核銷、作業進度掌控及成果彙整。
- (二) 偏非學校教育資源中心設備管理及維護。
- (三) 辦理本計畫所列各項活動、各類研習、工作坊…等。
- (四) 其他與本計畫相關之各類業務及臨時交辦事項。
- (五) 聘期：自實際到職日起至民國 112 年 7 月 31 日止。約用期滿是否繼續僱用，視考核結果及補助經費來源而定。

六、甄選方式：

- (一) 請至本校網站(<https://www.csps.tn.edu.tw/>) 訊息公告處查閱簡章並下載履歷表，並於 112 年 1 月 4 日至 112 年 1 月 10 日下午 5 時前將履歷表、大學以上學歷及相關資歷證明文件掃描成電子檔，e-mail 至青山國小總務主任信箱 anita854@tn.edu.tw，主旨請註明「應徵偏非學校教育資源中心約用人員」。寄出後，請務必來電確認校方是否收到。
- (二) 初審合格者，擇優通知參加面談。

七、報到：經錄取者應攜帶所有學經歷之相關證件正本，依指定日期向學校辦理報到。逾期未完成報到程序者喪失受聘資格，由學校通知備取人員依序遞補，不得有異議。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若應徵人員為支領退休俸之軍公教人員，請依法規自行評估權利義務相關事宜。
- (二) 錄取人員於報到時，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應繳交 3 個月內勞動部所認可之醫療機構一般體格檢查表。

九、聯絡資訊：如有任何疑義者，請於上班時間電洽本校(06)6861041 轉 13，總務處洪主任。

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1 月 4 日